采购项目编号：SXXS2025-FW-046

**榆林高新十三小校园环境营造建设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本项目专门向小微企业采购

招标人：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新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2](#_Toc2600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_Toc9187)

[第三章 谈判内容及采购需求 24](#_Toc6516)

[第四章 采购合同 26](#_Toc1074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28](#_Toc13128)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 ****项目概况****

榆林高新十三小校园环境营造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投标人应提供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在陕西新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榆林市航宇路石化家属院三单元2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08月29日 08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XS2025-FW-046

项目名称：榆林高新十三小校园环境营造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227,472.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榆林高新十三小校园环境营造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27,472.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27,472.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 --- | --- | --- | --- | --- | --- |
| 1-1 | 广告宣传服务 | 榆林高新十三小校园环境营造建设项目 | 1(批) | 详见采购文件 | 227,472.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并验收合格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高新十三小校园环境营造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合同包1(榆林高新十三小校园环境营造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3）《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5）《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7）《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8）《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高新十三小校园环境营造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合同包1(榆林高新十三小校园环境营造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  
2、投标人应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提供1份2022年8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类似项目服务业绩合同；  
3、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4、投标人不得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经营异常、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得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8月26日 至 2025年08月28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投标人应提供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在陕西新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榆林市航宇路石化家属院三单元2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08月29日 08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沙河路金融中心8楼第七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08月29日 08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沙河路金融中心8楼第七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发布网站：《陕西政府采购网》。

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或监督部门反映。接收异议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15929020717。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街道开源大道阳光城璞悦高新十三小

联系方式：1348844390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新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子午大道荣欣一号

联系方式：1561989515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思璇

电话：15619895155

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

2025年08月25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定义

1. “招标人”系指依法进行招标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采购项目的招标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谈判邀请函。
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接受招标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经监督部门认定资格的其他招标代理机构。本采购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谈判邀请函。
3. “投标人或服务商”拟向招标人提供货物、服务或者工程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谈判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 投标人注意事项

## 询问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采购

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询问内容超出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投标人应当向招标人提出。

## 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联系人：张洁

联系方式：15129529611

通信地址：榆林市高新南区开源大道与通源路交汇处西北方向

1.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除外）、开评标程序提出质疑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下列任一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书面质疑：书面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国库司制定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见下方链接）进行填写，签字、盖章后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人：陈思璇

联系电话：15619895155

通信地址：陕西省榆林市航宇路5号石化家属院三单元201室

范本地址：http://gk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1.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在线答复或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2.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4.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对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
5. 超过法定期限，或未以线上、书面形式提出的；
6.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7. 书面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8. 书面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委托授权书的（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9.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又提出其他质疑事项的，或质疑答复后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1.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相关规定向榆林高新区财政局提出投诉。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12.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13.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4.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有关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监督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监督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招标活动。
15.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3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6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 关于知识产权与保密事项

1.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投标人必须确保招标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 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采购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招标人有要求，投标人须归还招标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 投标人的谈判费用自理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对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进行仔细阅读，由于对各种因素考虑不周和对谈判文件的理解不深或误解等而造成的漏报、误报，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负任何责任。
3.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自行负责因踏勘所产生的费用、风险和其他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谈判文件

##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谈判内容及采购要求

第四章 合同基本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 谈判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投标人下载谈判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谈判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做出全面的响应，并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如本项目废标后需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招标代理机构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谈判文件，投标人应按新版谈判文件重新编制响应文件。原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失效。

谈判响应文件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如有）应当与最新发布

的谈判文件保持一致，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

1.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其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可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各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的变更公告，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

# 关于投标信用承诺

1. 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根据项目实施地相关部门规定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2. 投标人未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的权利，谈判小组将拒绝评审其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

# 谈判报价

谈判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

1.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谈判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招标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2. 谈判项目实行多次报价（一般情况下为两次），每次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接受，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3. 第一次报价时，投标人应严格按照响应文件《第一次谈判报价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4. 谈判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应当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 谈判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6. 谈判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谈判。
7.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

下列规定修正：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

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 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谈判小组成员评审结果为准；
3. 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4. 分项报价表中的服务技术参数要求与技术偏差表不一致时，以分项

报价表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谈判响应文件的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

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谈判活动将被拒绝。

1. 因投标人对谈判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

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 响应文件

## （一）响应文件的编制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根据谈判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第一部分 响应函格式

第二部分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投标人参加招标活动承诺书

第五部分 响应说明

## （二）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如成交，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 （三）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人须依据谈判文件内容和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
2.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并逐页加盖投标单位原章，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连续页码，不得使用活页夹、不可插页或抽页。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一起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3.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本次谈判需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共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4. 投标人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投标人名称或要求盖公章处须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否则按无效谈判响应文件处理；
5. 谈判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6. 谈判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四）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 谈判活动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使用简体中文，确需提交用其他语言形成的资料，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如有差异，以简体中文为准。
2. 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但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五）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

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六）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 谈判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 谈判响应文件封装：

投标人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用封袋一起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在封袋上标明“响应文件”及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等字样，封线处有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及盖投标人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中所附的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封装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谈判响应文件，出现此类情况的谈判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1. 投标人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
2.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 招标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4. 无论投标人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 投标人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2. 招标代理机构因采购单位推迟谈判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谈判响应文件要求，在谈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 投标人修改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招标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谈判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 在谈判截止时间后到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5. 投标人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组织开标

1.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按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投标人递交的响应文件。开标会议在腾讯会议app上按时举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提前下载该软件，在开标时间（暨：投标截止时间）前输入会议号“256-280-899”，未按时参加本项目开标会议或未签到的投标人，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投标，按无效处理。
2. 开标时，投标人授权代表与监标人共同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或在线确认。确认无误后方可拆封响应文件。
3. 开标程序：

1) 介绍出席会议人员；

1. 介绍投标人；
2. 宣布开标纪律；
3. 由监标人对投标人进行身份核验；

参加开标会议的供应商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1）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1份；2）受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的身份原件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1份。

注：投标核验资料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开标时，供应商代表应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由监督部门对投标人身份进行核验，若投标人身份核验不合格，按无效投标处理。

1. 第一次唱标前，由监标人和投标人参会代表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对密封情况签字确认，确认无误后拆封谈判响应文件。
2. 由代理公司工作人员拆封所有响应文件；
3.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读并记录唱标内容：谈判响应文件份数、工期等内容，开标记录经招标人、投标人签字确认后随谈判文件一并存档。参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第六条规定，在每轮谈判结束时对服务商的报价均不予公开；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在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招标人、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处理；
4. 开标会议结束（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进入评审和谈判阶段。
5.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在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处理。

# 资格审查

1. 开标结束后，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由谈判小组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投标人是否具备相应资格，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资格性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审查标准 |
| 1 | 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 |
| 2 | 投标人应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提供1份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类似项目服务业绩合同； |
| 3 |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
| 4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残疾人单位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生产厂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
| 5 | 投标人不得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经营异常、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得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 6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注：评审以谈判响应文件中所附加盖单位公章的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为准。 |

注：评审以谈判响应文件中所附加盖单位公章的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为准。

1. 资格审查结束后，资格审查小组成员应当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并告知无效投标人资格审查未通过的原因。
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组织评审

##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招标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招标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监督部门报告；
2. 宣布评审纪律；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 组织谈判小组推选评审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 在评审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审活动不受外界干

扰；

1. 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介绍招标相关政策法规、谈判文件；
2. 维护评审秩序，监督谈判小组依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招标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3. 核对评审结果；
4.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5. 处理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事项。

## 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

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1. 发现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谈判文件存在歧

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招标人或者采

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

求；

1. 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2.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4. 配合答复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

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1.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

为。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1. 编写评审报告。

## 组建谈判小组

1. 为了确保评审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有关法规、规章，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招标人代表参与评审。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项目的评审。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 评审专家从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招标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

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1. 评审中因谈判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谈判小组组成不符合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谈判小组成员所做出的评审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谈判小组成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审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开标、评审资料，依

法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进行评审。原谈判小组所做出的评审意见无效。

## 评审方法：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审价法

最低评审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谈判

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符合性审查、谈判过程、谈判承诺、最终报价、评审阶段。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投标人，只有在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

评审的机会。

### 1、第一次谈判报价。

第一次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 2、谈判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

求做出响应。

符合性审查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项** | **通过条件** | **结论** | **未通过原因** |
| 1 |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响应文件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无遗漏，且与本项目一致：  （1）封面；  （2）响应函；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  |  |
| 2 | 响应文件组成 | 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响应函；  （2）第一次谈判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谈判文件未作要求的除外）；  （3）资格证明文件；  （4）投标人参加招标活动承诺书；  （5）针对本项目的响应说明。 |  |  |
| 3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签字、盖章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  |  |
| 4 |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 均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 5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 6 | 谈判报价 |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谈判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第一次谈判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报价货币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5）响应文件出现有选择性报价的或谈判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6）谈判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  |
| 7 | 商务响应 | 谈判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出现重大负偏离或不响应的； |  |  |
| 8 | 实质性响应 | 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 |  |  |
| 9 | 技术方案响应 | 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  |  |
| 10 | 投标响应 | 提供虚假资质、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谈判响应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  |  |
| 11 | 其他 |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谈判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  |  |
| **谈判小组：（签字或盖章）** | | | | |

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谈判小组应告知有关投标人未通过审查的原因，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串标行为认定：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监督部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4、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1. 谈判小组在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 依照民法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谈判小组将

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对谈判响应文件做出评判。

1. 谈判小组应书面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响应文件。投标人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按谈判小组要求的方式提交。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 5、谈判方法

1. 谈判原则：按照财政部令（第74号）文件精神，谈判方式应采取“符合采购需求情况下，坚持低价优先原则。”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投标人，经采购单位确认，以投标人的最低报价作为成交价格。
2. 谈判程序：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谈判开始前将由采购单位纪检人员当众检验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谈判。由谈判小组成员集中与单一参加谈判的投标人分别进行谈判。

谈判过程依次为公布谈判响应文件份数、谈判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

商务符合性审查、响应说明响应性审查、谈判与承诺、最后报价六个阶段。

谈判小组对于各个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先进行资格性审查、再进行商务符合性审查、再进行响应说明响应性审查，审查全都合格的投标人才有参加谈判与承诺的资格。

谈判采取背对背的方式。即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通过腾讯会议集中与各投标人分别进行一对一、面对面的谈判。谈判小组可以要求投标人对谈判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双方经过谈判，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

投标人才具有最后报价的机会。

谈判后，投标人应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进行最后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最后报价现场不对投标人公布。该谈判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作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评审方法：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

的投标人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 6、谈判过程

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谈判小组必须对响应文件的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与投标人进行背对背的方式谈判。即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各投标人分别进行一对一、面对面的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人。

### 7、谈判内容

1. 谈判小组对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成交原则：“符合采购需求情况下，坚持低价优先原则”。
2. 谈判小组在评定时，将主要考虑下列因素：
3. 投标人最终报价；
4. 响应说明。
5. 竞争性谈判确定的最终价格及服务等仍不能满足采购单位的要求，采购单位及谈判小组将保留最终放弃本次谈判的权利。

### 8、最终报价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的投标人进入最终报价阶段。最终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相同时，可进行多次报价）各有效供应商在谈判小组与合格供应商谈判后30分钟内现场递交合格有效的书面最终报价原件，递交的最后报价为最终报价，作为评审依据。

投标人的最终报价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 9、推荐成交候选人

经过最后报价，谈判小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

### 10、编写评审报告

1. 谈判小组应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包括：谈判邀请函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投标人名单和谈判小组成员名单;评审方法和标准;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评审结果，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经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的成交人;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审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谈判小组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小组成员的更换等。
2.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对拒绝说明理由的，报市财政局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

# 无效响应文件情形

##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 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4. 响应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6. 按《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

人；

1.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谈判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同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成交

1. 招标代理机构在评审工作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

人。

1. 招标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投标人。

招标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投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发布成交公告。

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发布媒体《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 在成交结果公告公示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领取地点：陕西新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榆林市航宇路5号石化家属院三单元201室）。
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投标人

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 签订采购合同

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招标人与投标人应按谈判文件和投标人响应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内容作实质性修改。招标人不得向投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投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2. 谈判文件、投标人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3. 合同应当包括招标人与投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4. 招标人与投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5. 招标人应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招标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6. 招标人应当加强对投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投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投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招标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 废标情形

1. 谈判小组发现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谈判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 参照《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

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废标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 成交服务费

1. 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人支付。
2. 成交人应依据成交金额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交费金额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标准收取。
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货物计取。

|  |  |  |  |
| --- | --- | --- | --- |
| 成交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 0.5% | 0.25% | 0.35% |
| 5000-10000 | 0.25% | 0.1% | 0.2% |
| 10000-100000 | 0.05% | 0.05% | 0.05% |
| 100000以上 | 0.01% | 0.01% | 0.015% |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以货物项目为例：成交金额为12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万元×1.1%=4.4万元

（1000-500）万元×0.8%=4万元

（1200-1000）万元×0.5%=1万元

合计收费=1.5+4.4+4+1=10.9万元

第三章谈判内容及采购需求

#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图片引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党的教育方针 | 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个 | 59 | 镀锌不锈钢立体字，用激光切割机切出轮廓，焊接成立体字，打磨抛光让表面光滑，最后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投光灯打光 |
| 2 |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 | 个 | 24 | 镀锌不锈钢立体字，用激光切割机切出轮廓，焊接成立体字，打磨抛光让表面光滑，最后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投光灯打光 |
| 3 | 为党育才， 为国育人 | 为党育才，为国育人 | 个 | 8 | 镀锌不锈钢立体字，用激光切割机切出轮廓，焊接成立体字，打磨抛光让表面光滑，最后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投光灯打光 |
| 4 | 中小学生守则 | 一、爱党爱国爱人民。了解党史国情,珍视国家荣誉,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共产党。 二、好学多问肯钻研。上课专心听讲,积极发表见解,乐于科学探索,养成阅读习惯。 三、勤劳笃行乐奉献。自己事自己做,主动分担家务,参与劳动实践,热心志愿服务。 四、明礼守法讲美德。遵守国法校纪,自觉礼让排队,保持公共卫生,爱护公共财物。 五、孝亲尊师善待人。孝父母敬师长,爱集体助同学，虚心接受批评,学会合作共处。 六、诚实守信有担当。保持言行一致,不说谎不作弊,借东西及时还,做到知错就改。 七、自强自律健身心。坚持锻炼身体,乐观开朗向上,不吸烟不喝酒,文明绿色上网。 八、珍爱生命保安全。红灯停绿灯行,防溺水不玩火,会自护懂求救,坚决远离毒品。 九、勤俭节约护家园。不比吃喝穿戴,爱惜花草树木,节粮节水节电,低碳环保生活。 | 个 | 344 | 镀锌不锈钢立体字，用激光切割机切出轮廓，焊接成立体字，打磨抛光让表面光滑，最后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投光灯打光 |
| 5 | 四有好老师 | 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 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 | 个 | 20 | 镀锌不锈钢立体字，用激光切割机切出轮廓，焊接成立体字，打磨抛光让表面光滑，最后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投光灯打光 |
| 6 | 三风一训 | 校训：心有爱行有矩。 校风：务实求真积极进取和谐发展 教风：找准“自己”凝聚“我们”看见“成长” 学风：发现美好超越自我协同创新 | 个 | 42 | 镀锌不锈钢立体字，用激光切割机切出轮廓，焊接成立体字，打磨抛光让表面光滑，最后安装到指定位置，安装投光灯打光 |
| 7 | 墙面翻新变色 |  | 平米 | 42 | 外墙防水涂料、白色2遍+彩色2边 |
| 8 | 金属底座 |  | 延米 | 7 | 钢架焊接内部结构、饰面金属冷板喷涂饰面 |
| 9 | 书型金属盒体 |  | 件 | 9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白色使用粉末喷涂 |
| 10 | 书型盒体文字 |  | 项 | 1 | 威斯伯即时贴雕刻粘贴 |
| 11 | 铅笔造型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 |
| 12 | 金属底座 |  | 延米 | 6.8 | 钢架焊接内部结构、饰面金属冷板喷涂饰面 |
| 13 | 造型1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 |
| 14 | 造型2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中间部分钢架封PVC底板、车贴饰面 |
| 15 | 立体文字 |  | 项 | 1 | 用加厚PVC烤漆饰面就可以，中间小字喷绘于底图上 |
| 16 | 造型3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中间部分钢架封PVC底板、车贴饰面 |
| 17 | 立体文字 |  | 项 | 1 | 用加厚白色PVC雕刻立体字、中间小字喷绘于底图上 |
| 18 | 造型4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 |
| 19 | 造型5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中间部分钢架封PVC底板、车贴饰面 |
| 20 | 立体字 |  | 项 | 1 | 用加厚PVC烤漆饰面就可以 |
| 21 | 异形造型 |  | 项 | 5 | 18加密饰面、表面文字和图型所有UV印刷 |
| 22 | 造型6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 |
| 23 | 墙面美工 |  | 项 | 1 | 墙面底纹所有威斯伯即时贴雕刻粘贴、突起造型所有加厚PVC雕刻粘贴亚克力立体字 |
| 24 | 造型7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中间镜子用亚克力银镜（安全一些，但是效果没有玻璃银镜好） |
| 25 | 立体字 |  | 项 | 1 | 用加厚PVC烤漆饰面就可以、这个区域需要背透明亚克力衬板 |
| 26 | 大造型1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中间部分钢架封PVC底板、车贴饰面 |
| 27 | 金属立体字 |  | 项 | 1 | 金属加工焊接、表面氟碳漆饰面 |
| 28 | 立体字 |  | 项 | 1 | 用加厚PVC饰面就可以，可更换区域使用PVC雕刻内嵌可更换人物展板 |
| 29 | 翻板 |  | 项 | 9 | 用加厚PVC饰面就可以，双层叠加 |
| 30 | 大造型2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 |
| 31 | 金属立体字 |  | 项 | 1 | 金属加工焊接、表面氟碳漆饰面 |
| 32 | 立体字 |  | 项 | 1 | 用加厚PVC烤漆饰面就可以，部分文字PVC底板UV印刷 |
| 33 | 大造型3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中间部分钢架封PVC底板、车贴饰面 |
| 34 | 立体字 |  | 项 | 1 | 用加厚PVC饰面就可以，部分文字PVC底板UV印刷 |
| 35 | 大造型4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木纹使用车贴饰面 |
| 36 | 金属立体字 |  | 项 | 1 | 用加厚PVC烤漆饰面就可以，双层，中间有空腔部分 |
| 37 | 翻板 |  | 项 | 6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 |
| 38 | 大造型5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中间部分钢架封PVC底板、车贴饰面 |
| 39 | 突起造型 |  | 项 | 1 | 用加厚PVC饰面就可以，部分文字UV印刷 |
| 40 | 大造型6 |  | 项 | 1 | 冷板激光切割、喷涂防锈、表面氟碳漆饰面、中间部分钢架封PVC底板、车贴饰面 |
| 41 | 金属立体字 |  | 项 | 1 | 金属加工焊接、表面氟碳漆饰面 |
| 42 | 可更换展板 |  | 项 | 8 | 周边翻边方式更换海报 |
| 43 | 大造型7 |  | 项 | 3 | 方刚焊接、弯头激光切割焊接、表面氟碳漆饰面、部分内嵌硅胶灯带发光，顶部需要制作2组圆圈便于吊挂 |
| 44 | 顶部圆形灯箱 |  | 组 | 4 | 定制圆形卡布灯箱、软膜发光 |
| 45 | 顶部圆环造型 |  | 组 | 6 | 方钢拉弯、表面氟碳漆饰面、通丝吊挂 |
| 46 | 顶部圆型造型 |  | 组 | 6 | 定制圆形卡布灯箱、软膜不发光 |

## 采购要求要求

1. 主要功能或目标:满足学校开展师生价值观、行为方向引导，符合教育目标增强师生归属感，形成群体认同感，积极文化氛围激发师生进取精神。
2. 需满足的要求:满足学校校园文化建设要求，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3. 中标人应负责整个产品的供货、运输、安装、验收及后期服务等。

# 商务要求

1. **交货地点:** 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指定地点。
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并验收**
3. **合格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包括：产品供应价、运杂费(含保险)、安装调试费、及其验收费用。

2．合同总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

1. **款项结算**
2. 签定合同后甲方预付合同总金额的40%，乙方完成本项目服务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4. 结算方式：投标人持成交通知书、发票（按合同总价直开采购人）、合同，与采购人结算。
5. 技术服务总要求

中标人应负责整个产品的供货、运输、安装、验收及后期服务等。

1. 运输
2. 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3. 运输方式：自行选择。
4. 安装

中标单位必须按照合同要求，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派技术人员完成安装等任务，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且应在报价文件中做出明确承诺。

1. 质量保证
2. 选用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满足标书要求。
3. 产品因所用原材料或加工工艺造成的质量和内外观缺陷问题，由中标单位负责解决并承担费用。
4. 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 提供不低于1年（技术参数要求中另有要求的除外）的质保期，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质保期内所有维修均免费（人为因素及不可抗力造成的损毁除外），质保期外只收取零配件成本费用，质保期外重复出现质保期内出现的故障属免费保修范围，质保期内出现的故障在一个月内不能修复的在接到采购人（用户）通知后免费更换同型号的设备，交货期与投标文件的承诺相同；
6. 故障响应
7. 供应商应提供维修点地址、电话、联系人。在接到用户报修电话后，工作日6小时内赶到现场，节假日24小时内赶至现场进行维修。否则使用方将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风险和费用应由卖方承担。
8. 在保修期内（保修起始日期应为货到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在接到用户对所购产品进行维修的要求后，应在4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在一个工作日内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服务，全部费用由卖方支付，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卖方还应支付维修产品所需的往返费用。
9. .技术培训

供应商应从产品使用操作、保养维修技术等方面对受训人员进行培训，使受训人员达到独立使用、熟练操作的程度。受训人员的培训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十、技术要求

供货方案应当完全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以下要求，至少包括：

1）投标内容技术证明资料满足采购人及谈判文件的要求；

2）供应商应具备完成本次服务的保障能力；

3）供应商有完整的服务组织实施方案；

4）供应商有经谈判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完成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承诺书；

5）供应商有经谈判代表签字并盖章的完成本项目的售后服务的承诺书；

6）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7）谈判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为最低要求，供应商应当完全满足，不允许出现负偏。

十一、验收

11.1到货后，乙方负责安装调试，达到正常使用后通知招标人验收。

11.2招标人根据合同要求对产品进行验收、确认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由项目由代理公司和招标人组织邀请省财政厅专家库专家进行验收，验收时中标人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并提供验收所需的全部资料，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1.3验收合格后，并向使用单位提交产品所包含的所有资料，以便使用。

1. 二验收标准

12.1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应与所投产品一致。

12.2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用户需求；

12.3所有设备必须有相应的详细中文说明书；

12.4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5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

**十三、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会同监督单位、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四章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就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2. 成交通知书
3. 成交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4. 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5. 竞争性谈判文件
6. 本合同附件

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 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货物、数量以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以及规格等详见乙方投标文件报价清单（应包含品牌、型号、产地、技术参数、数量、单价、合计等信息）。

#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

# 付款途径

□国库集中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其他

国库集中支付资金 万元。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财政性资金，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同级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 个工作日内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 付款方式

签定合同后甲方预付合同总金额的40%，乙方完成本项目服务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价款。

# 交货安装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并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 日内供货完毕。
2. 交货地点：
3. 风险负担：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该货物通过甲乙双方联合验收交付前由乙方承担，通过联合验收交付后由甲方承担；因质量问题甲方拒收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 货物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产品名称 | | 品牌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包装

货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 运输要求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 验收

1. 货物运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后，由甲乙双方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货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货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货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 个月（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3.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 违约条款

1. 乙方延迟交货，每延迟 日，按应交付货物总额 支付违约金。
2. 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规定，除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调换外，在调换货物期间，应按调换货物金额每日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 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5. 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6. 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 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人民法院诉讼。

#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招标代理机构 份 ，

市（县、区）财政部门 1 份。

#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由招标人和成交单位协商确定。**

第五章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  |
| --- |
| 注释：  1、本章分为六部分，是为方便投标人制作响应文件设计。第一至五部分  应按要求或给定格式填报。  2、第六部分响应说明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应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本次  招标要求，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文件的相关条款做出变动。 |

封面格式

（正/副本）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盖章）

时间：

目录

第一部分 响应函 X

第二部分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X

费用明细表 X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X

第四部分 投标人参加招标活动承诺书 X

第五部分 响应说明 X

第一部分 响应函

（招标人）：

我方收到本项目发布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谈判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2. 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本项目在信息发布媒体（详见第二章第三小节第（三）项中的“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谈判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3. 我方同意向本项目提供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并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
4. 我方愿意按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合同责任和义务。
5. 若我方成交，我方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交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套、副本 套。
6. 其他 。
7. 所有关于此次谈判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采购项目** |
| **项目编号** |  |
| **第一次谈判报价** | **大写：人民币元** |
| **小写：¥元** |
| **服务期** |  |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费用明细表（样表）

**单位：元**

格式自拟

注：1.供应商须按照磋商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涉及的采购清单进行报价。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投标人在本表中必须详细注明所投产品的“品牌”和“规格型号”，自行承担填写错误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的风险。

4.上述投标总报价包含了供应商为此项目所支付的的一切费用。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盖章）：**

**日期：**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按以下要求逐一提供全部资料，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否则按无效处理。特别说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可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投标人营业执照

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

# 投标人履行能力承诺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参考格式）

（招标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投标人，在此郑重承诺：

（投标人名称）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现有员工数量为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 ，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单位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企业业绩合同：**

提供1份2022年8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类似项目服务业绩合同。

# 投标人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招标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投标人，在此郑重承诺：

1.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也未列入信用中国经营异常、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投标人信用网页截图（如有）

投标人不得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经营异常、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得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投标其他书面声明

## 非联合体投标书面声明

致：（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为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招标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我公司独立参加此次(采购项目名称) 的投标，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人控股管理关系声明

致：（招标人名称）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信用承诺书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1. 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2. 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3. 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 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5. 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6. 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7.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诺：        。
8. 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为1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在 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1. 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2. 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3. 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4. 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5. 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标段：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1. 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2. 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3. 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须后附截图）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 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1. 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2. 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3. 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4. 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5. 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投标人：

承诺人（签字）：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此附件；如由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授权委托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_\_\_\_\_

单位性质：\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成立时间：\_\_\_\_\_\_\_\_\_\_\_\_\_\_\_\_\_

经营期限：\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_\_\_\_\_\_\_\_\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派（授权代表姓名）为本公司的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的谈判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一面） | 授权代表  身份证复印件  （一面）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另一面） | 授权代表  身份证复印件  （另一面） |

投标人全称（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该委托授权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第四部分 拒绝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拒绝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招标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招标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招标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响应说明

## 5.1投标人的基本情况介绍和资格声明（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投标人全称 |  | | | | |
| 注册地址 |  | | 成立时间 |  | |
| 登记证号 |  | | 单位性质 |  | |
|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  | | 所属行业 |  | |
| 上年度  营业收入 |  | | 资产总额 |  | |
| 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 |  | | 基本存款账户账号 |  | |
| 所获得资质及等级  (国家行政部门颁  发)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人员情况 | | | | | |
| 从业人员总数 |  | 管理人员数量 |  |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  |
| 残疾人人数 |  | 少数民族人数 |  |
|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投标人 | | | | | |
| 关系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说明 |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或“三证合一”改革后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与投标人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的登记证号码一致。  2、成立时间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  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投标人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 | | | | |

## 5.2投标人性质

1.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声明函。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函（格式不限定）。未提供证明函的，将不能享受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特别提醒：仅当服务商属于中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时才需填写相应的声明函/证明函，否则应当将其留空或直接删除。投标人性质将随成交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项目采购活动，货物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企业（选填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企业（选填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 说明：1、投标人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认可。
2.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或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3、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4. 4、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监狱企业证明函（如用，不用可删除）**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可结合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相关要求等自行编制响应说明，格式自定。

#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谈判文件要求 | 谈判响应 | 响应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投标文件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须逐条如实填写。
2. 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响应说明填写：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技术/服务偏差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要求 | 谈判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请按项目实际情况，对应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认真逐条填写本表。偏离情况填写：优于或等于或低于。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二次报价表

单位：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采购项目 |
| 项目编号 |  |
| 二次报价 | 大写：人民币元 |
| 小写：¥元 |
| 服务期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表内报价以总价报价。

2、本表用于投标人进行最后报价，不在响应文件中装订。

3、投标人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单独备好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二次报价表》，用于最后一轮报价。

4、此表为投标人手持，否则视为其自动放弃最后一轮报价。